

## 專利申請

### [台灣]

#### 配合五都改制，電子申請案件編輯器與送件系統新增功能

智慧局表示，為配合五都改制，使用者可於 2011 年 1 月 1 日後，至 e 網通網站下載申請案件編輯器與送件系統更新地址資訊及程式修正更新程式。以下幾點便為前述兩項系統之重大功能更新項目：

##### 一、「申請案編輯器」：

1. 基本資料之地址選單已配合五都改制，而更新地址資訊。
2. 「專利後續來文通用表單」之申請案號欄位，字數限制開放至 15 碼。
3. 解決「說明書編輯器」使用 word 匯入功能中，部份案件會出現字與字之間出現半形空格的問題。

##### 二、「送件系統」：

1. 使用新版數位憑證讀取/簽章程式：將簽章之憑證種類區分為「卡片憑證」及「軟體憑證」，以讓使用者更清楚地選取數位憑證的種類。
2. 強化功能選單的操作便利性：在編輯選單中，新增「全選」、「刪除」、「清空」、「還原」等功能。
3. 新增「通知信件下載」功能：該功能另增將通知信件儲存成 html 檔及將信件列表匯出為 excel 檔，以方便申請人另行使用或列印。

資料來源：“配合五都改制電子申請案件編輯器與送件系統更新地址資訊及程式修正，請使用者於 100 年 1 月 1 日後至 e 網通網站下載更新程式。” TIPO. 2010 年 12 月 31 日。

<[http://www.tipo.gov.tw/ch/News\\_NewsContent.aspx?NewsID=4959](http://www.tipo.gov.tw/ch/News_NewsContent.aspx?NewsID=4959)>

####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新式樣申請案適用國際工業設計分類第 9 版

智慧局於 2010 年 12 月 30 日表示，新式樣專利申請案的分類，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國際工業設計分類第 9 版」，並於當日停止適用「國際工業設計分類第 8 版」；然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申請之新式樣申請案，依然按照第 8 版之分類。

關於第 9 版所新增的類別、物品與變更類別的物品詳細列表，可自行至智慧局官網參照。

資料來源：“新式樣專利之分類，本局預計自 100 年 1 月 1 日施行「國際工業設計分類第 9 版。」 TIPO. 2010 年 12 月 30 日。

<[http://www.tipo.gov.tw/ch/News\\_NewsContent.aspx?NewsID=4958](http://www.tipo.gov.tw/ch/News_NewsContent.aspx?NewsID=4958)>